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十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十分

地點：香港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副主席

吳錦津議員, MH, JP

委員

孫啟昌議員, SBS, MH, JP

白韻琴議員

伍婉婷議員, MH

李均頤議員

李碧儀議員

黃楚峰議員

黎大偉議員

鍾嘉敏議員

鄭其建議議員

龐朝輝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陸綺華專員, JP

梁博知先生

甘鎮昌先生

廖偉城先生

陳小萍女士

楊月娥女士

朱家俊先生

冼耀順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東）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署理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 | | | |
|-------|----------------------|---|----------|
| 溫華容先生 |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6 | } | 議程第 3 項 |
| 陳國鴻先生 |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高級工程督察(香港) | | |
| 劉詩薇女士 | 聯協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代表 | | |
| 王偉昌先生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 } | 議程第 5c 項 |
| 林仲賢先生 | 渠務署排水工程部工程師 | | |

秘書

劉保鑽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主席

黃宏泰議員, MH

負責人

開會辭

副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

2. 副主席提醒委員，於有需要時應利用《地區工程建議申請 — 申報利益表格》於會議中申報利益。

[會後備註：黃宏泰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根據灣仔區議會根據會議常規第 51 條(1)，委員會不同意他缺席是次會議。]

第 1 項：通過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3. 經黎大偉議員動議，黃楚峰議員和議，通過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會後備註：白韻琴議員及龐朝輝議員於四時十二分加入會議。]

報告事項

第 2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及工程進度雙月匯報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30/2014 號文件)

4. 有關報告重點如下：

(I) **設施管理**

- 在 2014 年 9 月及 10 月份內，灣仔區內康體設施的使用情況平穩；
- 同期間，負責提供保安服務的護衛公司和負責提供園藝服務的承辦商表現良好。康文署會繼續督促提供清潔服務的承辦商加強滅蚊工作，杜絕蚊患。

(II) **綠化工程**

- 康文署在 2014 年 9 月及 10 月在愛群道及崇德街、藍塘道/成和道小園地、白建時道休憩處及司徒拔道花園栽種了喬木 2 棵及灌木 1,240 棵以美化環境；
- 在上述期間於黃泥涌道、愛群道、崇德街、軒尼詩道、大潭水塘道休憩處、高士威道小園地、司徒拔道休憩處、東院道休憩處、告士打道中線花槽及桂芳街遊樂場共移除了 11 棵喬木。於這些喬木都是受到病蟲害的感染或出現結構問題，雖經康文署悉心護理，惟健康情況繼續惡化，並難以復原，署方在沒有其他更可行的改善方法之下，才會採取移除行動。署方會按實際環境考慮補種樹木。

(III) **使用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撥款以進行的地區工程及設施改善項目**

- 大王東街休憩處及聯發街休憩花園改善工程(WC- DMW 125)，採購工作已完成，工程預計於本年 11 月開始至 2015 年初完成，工程期間場地將會暫停開放。
- 跑馬地遊樂場加建更衣室及洗手間工程(WC- DMW 128)：主體工程正在進行中，預計在 2015 年內完成。
- 寶雲道公園安裝長者健體設施(WC- DMW 130)：工程由康文署技術小組負責。工程項目的撥款已轉至技術小組以安排採購工作。
- 在灣仔區內公園和路邊小園地進行重點綠化(WC- DMW 133)：工程由康文署負責，第二輪綠化工作預計於 12 月進行。
- 於摩理臣山游泳池安裝 LED 時鐘(WC- DMW 135)：工程由機電工程署負責，現正進行招標工作。
- 黃泥涌體育館兒童遊戲室改善工程(WC- DMW 136)：工程由康文署負責，現正進行招標工作。工程預計於 12 月中展開。
- 更換灣仔區內公園及遊樂場地的告示牌(WC- DMW 137)：工程由康文署負責，現正進行招標工作。

- 香港網球中心改善工程(WC- DMW 138):工程由機電工程署及建築署負責，現正進行設計工作。
5.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

[會後備註：伍婉婷議員於四時十五分加入會議。]

第 3 項：地區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32/2014 號文件)

6. 副主席歡迎以下部門代表出席是項議程：

| | |
|-----------|--|
|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 | 建築師(工程)6 <u>溫華容</u> 先生 高級工程督察(香港) <u>陳國鴻</u> 先生 |
| 聯協建築師事務所 | 建築師 <u>劉詩薇</u> 女士 |

7. 甘鎮昌先生向委員會報告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進度，重點如下：

(I) 大坑街景美化計劃 (WC-DMW 107)

8. 有關工程現正進行中，預計整項工程將於 2015 年上半年內完成。

9. 劉詩薇女士補充，工程的合約期已於 10 月中開始，而設計圖則亦得到路政署同意。現階段正進行準備工作，包括收集承建商提供有關工程在街上進行的細節及步驟等資料，以提交路政署、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審批。如有關方面對此沒有特別意見，工程將可如期進行及完成。

(II) 在荷蘭徑東面出入口加設資料板及指示牌 (WC-DMW 132)

10. 整項工程已於 10 月底完成。

(III) 灣仔區清理排水渠計劃 (WC-DMW 134)

11. 定期清理排水渠工程現正按計劃進行，整項工程計劃將於 2015 年 8 月底完結。

第 4 項：2014/15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使用情況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7/2014 號文件)

12. 秘書表示，截至是次會議前，委員會共批款約為 19,595,000 元，以推行各項地區小型工程。是次會議審批 3 項撥款申請，共 12,640,000 元。

13. 秘書報告，總署批准委員會超額承擔多於本財政年度整體核准撥款額的 200%，以審批是次會議提交的 3 項撥款申請。

撥款申請

第5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14. 副主席表示，是次會議討論3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a) 灣仔區康樂及體育設施改善工程計劃〔第四期〕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31/2014 號文件)

15. 楊月娥女士向委員會介紹文件。計劃提升摩理臣山游泳池的閉路電視系統，加強保障泳客的安全。預算造價為 610,000 元，預計工程於 2015 年 3 月開展，並於 2015 年 6 月完成，受惠人數約 50,000 人次。

16. 有委員詢問康文署此工程是否因應救生員人手不足而安排的相應措施。楊月娥女士回應，此工程純粹為提升現有閉路電視系統質素，與救生員人數沒有直接關係。

17. 就預計完工時間，有委員詢問工程會否影響泳池開放時間。楊月娥女士表示，工程將配合泳池開放及維修時間進行，不會影響使用者。

18.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通過撥款。

(b) 禮頓山社區會堂添置卡拉OK設施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34/2014 號文件)

19. 李均頤議員向委員會介紹文件。計劃添置有關設施，使會堂可進行卡拉 OK 歌唱表演，藉此加強會堂的服務。預算造價為 30,000 元，預計工程可於 2015 年 3 月開展，並於 5 月完成。

20.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通過撥款。

(c) 翻新及擴建跑馬地遊樂場緩跑徑、加裝照明系統、增設健身角設施及優化場內配套設施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34/2014 號文件)

21. 副主席歡迎以下部門代表出席是項議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王偉昌先生

渠務署 排水工程部工程師 林仲賢先生

22. 王偉昌先生向委員會介紹計劃的詳情。近年來前往跑馬地遊樂場緩跑的人士日漸增多，現有的緩跑設施已有老化情況，在跑道設計上需加以改善，包括翻新及重鋪緩跑徑，並盡量加闊路面。同時，改善沿途照明系統及優化附近相關配套設施和景觀以確保跑步人士在安全的環境下進行運動。此外，渠務署在跑馬地遊樂場進行地下蓄洪池工程期間，將健身角重置於 8 號球場旁，近黃泥涌道新月花園入口處，有關設施深受市民歡迎及方便附近居民使用，惟現有設施未能滿足場地使用者與日俱增的需求。署方建議於遊樂場內另一端加設另一組的健身設施以滿足市民的需求，同時亦可鼓勵市民多作運動及推廣健身運動在社區的發展。

23. 渠務署林仲賢先生補充，此工程將納入跑馬地地下蓄洪池工程，以簡化招標程序，加快改善現有設施減少對市民的影響。

24. 整項工程費用為 12,000,000 元，預計工程可於 2015 年 2 月開展，並於 2016 年尾完成。

25. 有委員表示，由於現時施工地點與緩跑徑只用硬板分隔，對使用者有一定影響，故希望署方於進行改善工程的同時一併解決此問題。渠務署林仲賢先生回應，現時行人及緩跑徑改道措施主要將行人集中於球場中央，與工地比較接近，當 3 號及 4 號球場的工程在於 2015 年中完成後，部份工地將逐步開放予市民使用，緩跑徑將會距離工地較遠，情況亦會得到改善。

26. 王偉昌先生補充，康文署希望藉著跑馬地遊樂場地下進行蓄洪池工程期間，重新規劃及鋪設沿用多年的緩跑徑。由於工程期的配合，改善緩跑徑對使用者不會有太大影響。再者，臨時跑道亦會符合相關標準，應可滿足使用者的需要。當跑道重新開放予市民使用時，鄰近工程也會相繼完成。

27. 有委員對新增健身角表示歡迎，但改善工程後，部份緩跑徑路段闊度維持 1.2 米，於使用高峰期可能仍然擠迫，就此詢問康文署會否考慮統一跑道闊度。

28. 王偉昌先生回應，署方有考慮在可能的情況下將部份綠化植物安置於其他種植位置以騰出空間擴闊緩跑徑。其次，以往跑道比較狹窄，相對出現較多擠塞問題，而改善工程使跑道有緩衝地帶，速度較快的緩跑者可以越過其他使用者，以舒緩擠迫情況。

29. 有委員詢問新增健體設施的類型及受惠人士。王偉昌先生回應，新器材將會以協助使用者安全地進行伸展運動為主，而長者則可使用近黃泥涌道新月花園入口處的健身角設施。

30. 楊月娥女士補充，署方會就加闊路段安排與渠務署研究，在可能的情況下，盡可能將更多路面加闊至 1.6 米。同時，署方會於地面加設箭號指示方向，減少使用者碰撞機會。另外，渠務署計劃在重置新月花園的兒童遊樂場時，加設長者健體設施讓長者使用，以將不同需要的使用者分流。

31.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通過撥款。

第 6 項：其他事項

32. 就上次會議提到禮頓山社區會堂天花出現滲水問題，有委員查詢跟進此事的進展。

32. 甘鎮昌先生回應，建築署已進行實地視察，並初步確認滲漏位置，稍後會安排維修。

第 7 項：下次會議日期

33. 副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將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舉行。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本會議紀錄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正式通過。